# **竞争性磋商公告**

魏寨街道白庙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项目采购项目潜在的供应商可在西安市莲湖区北关正街9号鸿海大厦10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2年7月27日 14时00分前递交磋商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QZ-ZB-2022011

2、项目名称：魏寨街道白庙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项目

3、预算金额：1564652.00元

4、最高限价：1564652.00元

5、采购需求：魏寨街道白庙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项目，1项；采购预算：1564652.00；项目概况：新打机井1眼，井深260m，配套深井泵及其它配套设备，新建井房1间；铺设上水管道1160m，铺设输配水管道合计9205m：配套管道附属建筑物包含阀井23座，入户连接管：392户，每户配套连接管道5m，配套球阀（全塑心）1个。详见图纸及清单。

6、合同履行期限：工期：60日历天（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 响应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3.1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经营的合法凭证或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明文件；3.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1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信息；3.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1年1月1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3.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1年1月1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或提供其他相关证明资料。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3.5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3.6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参加政府采购活动；3.7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同时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3.8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或市政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书（B证）且无在建工程、无不良记录（提供无在建工程、无不良记录承诺书）3.9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3.10提供有效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3.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三、 采购文件的获取方式**

时间：即日起至2022年7月14日 -2022年7月20日止

地点：西安市莲湖区北关正街9号鸿海大厦10层

方式：现场购买/邮寄

售价：免费赠送

**注：1）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时间：即日起至2022年 7月20 日，每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2）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复印件；**

**四、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2022年7月27日下午14时00分

地点：西安市莲湖区北关正街9号鸿海大厦10层会议室。

1. **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1. **其他补充事宜**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发办〔2007〕51 号）；

（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7）《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9）《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10）《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 号）；

（11）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详见招标文件（如有最新政策按最新政策执行）。

1. **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西安市长安区魏寨街道办事处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地址：西安市长安区魏寨北街与魏鸣路交叉口南150米

联系电话：029-85831071

2、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工、李工

电 话：029-86238896

传 真：029-86238896

3、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全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街办高新二路15号瑞吉大厦7层10701-7202室

联系方式：[http://www.ccgp.gov.cn/agency/a\_agencylist.html](http://www.ccgp.gov.cn/agency/a_agencylist.html" \t "_blank)

1. **附件：**

全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